

清溪镇婚姻登记处

清溪镇婚姻登记处高峰登记应急预案

为全力做好婚姻登记高峰的登记工作，维护全镇婚姻登记正常工作秩序，有效防范和处置婚姻登记突发事件，特制定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因婚姻登记高峰引发的公共安全事件和婚姻登记突发事件。

二、处置原则

统一领导，分级指挥；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快速反应，高效处置；以人为本，减少危害。

三、处理程序

突发公共事件发生后，婚姻登记处应当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妥善进行处置，并迅速查清事件发生情况、原因和发展趋势，报当地政府，在当地政府的统一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成立现场指挥部，有效控制事态发展。

（一）出现登记量和发号排队量超过婚姻登记机关正常工作量时，应急人员应迅速上报并到位，疏导人流，适当延

长工作时间，取消午休时间。

(二) 视情况拨打 110 报警电话，协调有关单位，全面做好指挥、组织协调工作，并迅速将情况报市婚姻登记处。

(三) 组织群众和其他工作人员疏散到安全地带，并维持秩序，等待警方到来。

(四) 对受伤人员进行简单救护，待 120 医务人员到来，协助其将伤者送到医院。

(五) 思想宣传组深入到群众中间，对群众进行思想工作，稳定群众情绪，等待事情解决。

